

<<建设法规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建设法规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802279926

10位ISBN编号：7802279925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时间：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作者：刘文锋

页数：31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建设法规教程>>

内容概要

鉴于近年来建设工程领域的法律、法规变化较大，本书在第一版的基础上新增了城乡规划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执业资格许可和法律责任，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公积金管理，建筑节能，环境保护法、消防法、税法、劳动法，FIDIC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2006版）等内容。同时对建设工程领域的热点问题和国家执业资格考试的法律、法规也进行了修改和增删。本书力求系统反映我国建设工程及相关领域的法律制度，以便读者全面了解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

全书共八章，主要内容包括：建设法规概述、城乡规划法、建筑法、招标投标法、房地产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和建设工程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本书可作为普通高等教育、高职高专、成人教育的城市规划、工程管理、房地产、土木工程等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工程建设工程技术、管理人员的培训教材。

<<建设法规教程>>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建设法规概述

第一节 概述

- 一、建设法规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 二、建设法规的地位和作用
- 三、建设法规的立法概况

第二节 建设法规的制定

- 一、建设法规立法的基本原则
- 二、建设法规的立法机构和权限
- 三、建设法规的立法程序和方法

第三节 建设执法

- 一、建设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 二、建设行政处罚

第四节 建设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 一、建设行政复议
- 二、建设行政诉讼

第五节 建设法规的法律体系

- 一、建设法规体系的概念
- 二、建设法规体系的构成

思考题

第二章 城乡规划法

第一节 城乡规划法概述

- 一、城乡规划的概念
- 二、城乡规划的基本原则
- 三、城乡规划法的概念、基本内容和适用范围

第二节 城乡规划的制定

- 一、城乡规划的编制
- 二、城乡规划的审批和审议
- 三、城乡规划的修改

第三节 城乡规划的实施

- 一、城乡规划实施的基本原则
- 二、新区开发与旧区改建
- 三、城乡规划实施的管理制度
- 四、城乡规划的监督检查制度

第四节 法律责任

思考题

第三章 建筑法

第一节 概述

- 一、建筑法的概念
- 二、建筑法的立法目的
- 三、建筑法的调整对象和适用范围
- 四、建筑法的基本原则

第二节 建筑许可制度

- 一、施工许可
- 二、从业资格许可

第三节 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

<<建设法规教程>>

一、一般规定

二、发包与承包

第四节 建设工程监理

一、建设工程监理的范围

二、实行强制监理的范围

三、工程建设监理的执业准则

四、工程建设的监理内容

五、监理责任

第五节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一、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概述

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

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制

四、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五、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六、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制度

第六节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概述

二、建设工程质量的标准化制度

三、建设工程的质量责任制度

四、建设工程质量体系认证

五、建筑材料使用许可制度

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制度

七、建设工程的质量监督管理制度

八、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制度

九、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制度

第七节 法律责任

一、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的法律责任

二、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责任

三、建设工程的安全法律责任

四、其他法律责任

思考题

第四章 招标投标法

第五章 房地产管理法

第六章 土地管理法

第七章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第八章 建设工程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版权页：(二) 城乡规划的主要内容1. 城镇体系规划城镇体系规划是指一定地域范围内，以区域生产力合理布局和城镇职能分工为依据，确定不同人口规模等级和职能分工的城镇的分布和发展规划。城镇体系规划一般分为全国城镇体系规划、省域（或自治区）城镇体系规划、市域（包括直辖市、市和有中心城市依托的地区、自治州、盟域）城镇体系规划、县域（包括县、自治县、旗、自治旗域）城镇体系规划4个基本层次。

城镇体系规划区域范围一般按行政区划定。

我国已经形成一套由国土规划，城镇体系规划-城镇总体规划-城镇分区规划-城镇详细规划等组成的空间规划系列。

城镇体系规划既是城乡规划的组成部分，又是区域国土规划的组成部分。

《城乡规划法》对全国城镇体系规划和省域城镇体系规划作了规定。

全国城镇体系规划的内容主要包括：全国城镇化发展战略与目标、全国城镇发展布局、确定区域性中心城市、涉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基础设施的布局原则等。

全国城镇体系规划在规划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对省域城镇体系规划、城市规划、镇规划、乡规划和村庄规划具有指导作用。

《城乡规划法》规定，省域城镇体系规划的内容包括城镇空间布局和规模控制，重大基础设施的布局，为保护生态环境、资源等需要严格控制的区域。

省域城镇体系规划的强制性内容包括：限制建设区、禁止建设区的管制要求，重要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省域内区域性重大基础设施布局等。

2. 城镇总体规划《城乡规划法》规定，城市规划、镇规划分为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

城镇总体规划是对一定时期内城镇性质、发展目标、发展规模、土地利用、空间布局以及各项建设的综合部署和实施措施。

城镇总体规划直接关系到城镇总体功能的有效发挥，关系到经济、社会、人口、资源和环境的协调发展，必须体现前瞻性、战略性和综合性。

《城乡规划法》规定，城市总体规划、镇总体规划的内容应当包括：城市、镇的发展布局，功能分区，用地布局，综合交通体系，禁止、限制和适宜建设的地域范围，各类专项规划等。

规划区范围、规划区内建设用地规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水源地和水系、基本农田和绿化用地、环境保护、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以及防灾减灾等内容，应当作为城市总体规划、镇总体规划的强制性内容。

城市总体规划、镇总体规划的规划期限一般为二十年。

城市总体规划还应当对城市更长远的发展作出预测性安排。

为了落实城乡总体规划，应当编制近期建设规划。

近期建设规划是指根据城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确定近期的建设目标、内容和实施部署，并对城镇近期内发展布局和主要建设目标作出安排，为各单项工程设计提供依据。

近期建设规划是总体规划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城乡近期建设项目安排的依据，也是落实城乡总体规划的重要步骤和实施手段。

近期建设规划应当以重要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中低收入居民住房建设以及生态环境保护为重点内容，明确近期建设的时序、发展方向和空间布局。

近期建设规划的规划期限为五年。

<<建设法规教程>>

编辑推荐

《建设法规教程(第2版)》是由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